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合併後港鐵員工薪酬福利事宜

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討論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就合併後員工薪酬及福利事宜，本公司除已就工會的關注作出回應外，亦向議員再次提供合併框架下有關員工薪酬福利安排的資料。

合併承諾

2. 港鐵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公布了薪金保障原則，承諾所有員工合併前享有的基本薪金及與職級掛鈎的福利(例如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免費乘車及每月房屋津貼)均不會減少。港鐵公司已按合併時的承諾為全部八千多名前綫員工提供了職業保障及為所有員工提供了薪金、以及與職級掛鈎福利的保障。非經理級的員工，更獲得額外的薪階保障。

3. 在合併過程中，港鐵公司已信守承諾，為員工提供最大保障。同時，除前綫員工獲得職業保障外，並沒有任何非經理級的非前綫員工因合併而失去職位。

合併後工作相關的安排及津貼

4. 就合併後員工在工作上的安排(例如輪更編制、休息時間、休息日及與工作安排相關的津貼)，合併後公司在營運上需要作出統一，使各項工作制度保持一致。有關安排在合併前後的比較，詳載於港鐵公司提交供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會議討論的文件的附件。

與員工溝通

5. 公司有既定渠道與員工保持溝通。就兩鐵合併時對員工的承諾及合併後的工作安排，公司在合併前已安排多次簡報會，經與員工討論及聽取了員工的意見才落實。在合併後推行統一編更制時，公司共為員工舉行了超過140場簡報會及與員工及工會會面；而就與工作相關的津貼，亦為員工舉行了超過300場簡報會及與員工及工會會面，公司在考慮員工意見後亦作出了修訂。會面的過程中雙方亦有就有關議題發表意見。

6. 港鐵公司一向注重與所有員工保持聯繫，當中包括與由員工選出的員工評議會/協商會代表保持聯繫。另外，亦與工會一直設有溝通平台。港鐵公司會繼續在致力照顧員工的利益的同時，就員工關注的事項，與員工保持緊密聯繫和溝通。

7. 事實上，公司在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委任獨立顧問公司向所有員工進行不記名的意見調查，參與的員工比率高達百份之九十六。結果顯示，在「薪酬、福利及非金錢的回報方面」，港鐵公司員工所給予的總評分爲百份之六十六，較香港僱員普遍評分高出二十個百份點。

港鐵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